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
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申请综合授信及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及贷款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和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及总体发展规划，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授信及贷款申请。公司及子公司拟为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由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本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

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为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预计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如本议案获得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将在具体发生担保业务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0，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4日